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 50%以上情形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00	~	34,400	16,662.99
	比上年同期增长	70.44%	~	10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00	~	18,200	16,069.23
	比上年同期增长	-24.08%	~	13.2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748	~	0.3329	0.1600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股本扣除回购库存股后的数据填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同向上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70.44%~106.45%，主要原因为（1）汕头光伏项目投产、气电项目上网电价上升、燃煤价格同比下降以及本期计提燃煤机组减值损失、台山海宴光伏项目非经常损失的综合影响，使得发电业务经营效益有所下降；（2）投资收益同比上升的综合影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变动-24.08%~13.2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低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根据重要性原则，将联营企业越秀资本投资收益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部分进行穿透认定，对净利润影响约 1.98 亿元需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扣除。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告所载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中心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项目公司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广东江门恒光二期新能源有限公司受超强台风“桦加沙”影响，其投资建设的广东台山海宴镇 500MW 渔光互补光伏项目部分资产遭受重大损失。由于上述情况发生在保险期间内，公司已及时向保险公司提出赔偿请求，并提供了相关的损失支持材料。目前公司与保险公司对部分合同条款理赔问题仍存在争议，后续将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赔偿问题。公司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现有情况预计了损失，对于该案后续的诉讼判决可能会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影响。

2、相关数据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

异,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